**人文社会科学学院课堂教学技能竞赛规程**

为了推动我校课堂教学改革向纵深发展，验证推广新颖而富有创新意识的课堂教学模式，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展示我院教师教学风采，激发我院广大教师深入探究新课改理念、潜心课改实践的激情，提高教育科研能力，提升我院教育教学质量，学院决定每年在10月份举行人文社会科学学院课堂教学技能竞赛，特制订课堂教学技能竞赛规程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为了保证竞赛工作稳妥、顺利地进行，成立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师课堂教学基本技能竞赛领导组：

   组    长：李威

   副  组  长：王沛莹 冯源

   成    员：各教研室主任

二、参赛人员

我院各专业所有专任教师

三、竞赛内容

课堂教学展示由教师在各专业指定的教材范围内自主确定讲课课题，讲课教师提前备课，以一个课时为限进行课堂教学展示。

四、竞赛形式和时间

1.竞赛形式

各个教研室首先开展全员听课，并在讨论的基础上推荐一名教师代表教研室参加学院教学课堂教学技能竞赛。然后由课堂教学技能竞赛领导组对推荐的各位老师安排时间进行比赛并且按照评分标准给出分数。

2.竞赛时间

  比赛时间定于每年10月份的第二个星期三进行。

五、竞赛要求

1．学院对竞赛活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真作好宣传发动和比赛工作。

2. 各教研室主任要积极组织本教研室符合参赛条件的教师参赛并给以适当的指导，符合参赛条件的教师都要积极参加教学技能比赛，达到以竞赛促训练，进而在全院掀起苦练教学基本功的热潮。

3．比赛前上交5份按要求打印的教案。

4．课堂教学展示内容由选手确定，不得脱离本专业范围。

六、奖励办法

为激励教师苦练课堂教学技能，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学技能竞赛将按照比赛所得分数确立一等奖二名、二等奖三名颁发奖状以资鼓励。获得一等奖的教师将代表我院参加河南工程学院教师课堂教学技能大奖赛。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18年11月25日